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0

债券代码：127028

债券简称：英特转债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调整“英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英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做调整。目前“英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9.98 元/股。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9 号）核准，同意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6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1 年 3 月 10 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英特转债”，债券代码为“127028”。

根据《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 为增发新

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转股价格调整及结果

1、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九届三十四次董事会议、九届十九次监事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 2021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 28.824 万股，回购价格为 4.77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14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份，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28.824 万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1,405,964.80 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由 522,434,160 股变更为 522,145,920 股。

2、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英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1 = (P0 + A \times k) \div (1 + k)$

其中：P0=9.98 元/股，A=4.77 元/股，k=-288240 股/522434160 股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则 P1=9.98 元/股

综上，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英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做调整，仍为 9.98 元/股。后续调整转股价格时，将纳入上述回购注销的股份变动影响进行转股价格的计算和调整。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